

招租公告

金都路店午返还地隔壁,出租面积2400平方米,标底价每平方米每年80元,租赁期2年。投标地点:葛塘下村办公楼。投标时间:2024年4月6日下午2时。报名时间:2024年3月30日-4月5日。
联系电话:15067956298
698926 陈巧云
永康市东城街道葛塘下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2024年3月30日

公告

镇江市云凌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本委已经受理刘佐银(浙永康古劳仲案2024)3号)、尤林(浙永康古劳仲案【2024】5号)诉你单位要求支付工伤保险待遇劳动争议案件。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4年5月7日下午2时在本委仲裁庭(地址:永康市古山镇人民政府3楼324室)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领取裁决书的期限为闭庭后的20天内,逾期不领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永康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4年3月28日

分类广告

求购出售 出租转让 招工求职 遗失声明
发电机出租出售 东虹未建房转让
收旧机械。 二间13484085022。
13588608700。 声明
厂房总部办公楼出租 永康市江南优姆橱
总部金鼎大厦17楼 柜店遗失公章一
300㎡出租,武义百 枚,声明作废。
花山工业区厂房四 声明
楼5800㎡,一楼 永康市晨虹五金加
1000㎡。电话: 工厂遗失公章一
15058597363。 枚,声明作废。

永康市人民法院公告

2024年3月30日(第1614期)
《永康日报》

(2023)浙0784破6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胡泽承的申请,于2024年3月11日裁定受理了兄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已指定浙江三星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本案适用快速审理方式。兄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4年5月1日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兄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

付财产。兄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4年5月1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本院于2024年5月13日上午8时50分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间为8时30分至8时50分,各债权人准时参加,破产信息将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上公布,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浙江省永康市总部中心金州大厦27楼(A01室、

A03室)(浙江三星律师事务所),邮编:321300,联系人:李群杰、陈如意,联系电话:13588602504、15024587986。
(2024)浙0784破7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永康市纸厂有限公司的申请,于2024年3月28日裁定受理了永康市乐宝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已指定浙江雷欧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本案适用快速审理方式。永康市乐宝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4年5月8日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永康市乐宝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永康市乐宝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4年5月8日前

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本院于2024年5月20日上午8时50分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间为8时30分至8时50分,各债权人准时参加,破产信息将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上公布,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浙江省永康市东城街道金苑路168号三楼(浙江雷欧律师事务所),邮编:321300,联系人:章子龙,联系电话:18358958336。

公益广告

筑牢防火屏障 守护绿水青山



永康市融媒体中心 宣



创建让永康更文明 文明让生活更美好



文 明 健 康 有 你 有 我 公 益 广 告

永康市融媒体中心 宣